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3-023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登载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5）。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3月6日（星期一）15: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3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2月28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989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本次股东大会将就以下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 案	提案 1、2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1) 人
1.01	选举廖中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1) 人
2.01	选举周敬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提案内容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18 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3.其他说明

上述提案 1、2 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上述提案 1、2 表决采用累积投票制，本次应选非独立董

事 1 人，独立董事 1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提案 1 所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

2023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或之前办公时间（9:00-12:00, 13:30-17:30）。

3. 登记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 989 号中建大厦 26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按上述登记方式携带相关资料到场。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倩

电 话：028-83332761

传 真：028-83332761

电子邮箱：zjxbjs@cscec.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02。

2.投票简称：西部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1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1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

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1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1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6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6 日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

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指示如下（如委托人没有做出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1.01	选举廖中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2.01	选举周敬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备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及照此格式的签名件均为有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